**2015大園端午陸上龍舟文化系列活動競賽規則**

1. 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議會
2.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大園區公所
3. 承辦單位：龍鳳活動整合行銷
4. 活動時間：2015年6月13日（星期六）
5. 活動地點：大園區竹圍漁港-遊艇碼頭
6. 活動內容：１、陸上龍舟爭霸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２、龍王爭霸票選抽獎  
   　　　　　３、大園景點簡介展暨端午文化體驗　４、搖滾樂團LIVE演出  
   　　　　　５、園遊會美食展
7. 索取簡章：大園區公所2樓人文課或上臉書搜尋「2015大園端午陸上龍舟」  
   活動官方網站www.dayuan2015.com.tw (自行列印，亦可線上報名)
8. 報名方式：1.網路報名：輸入網址「[www.dayuan2015.com.tw](http://www.dayuan2015.com.tw)」點擊線上報名填妥資料送出即可

2.電話傳真：傳真至龍鳳活動整合行銷Fax:03-3781089洽詢電話：03-3608173、03-3922355

1. 報名日期：2015年5月31日止 17:00截止
2. 比賽組別：１、機關團體組　２、社會團體組 ３、菁英女子組 ４、活力青年組
3. 競賽規則：

１、每隊參賽人數9人，男女不拘。（含領隊及隊員）。

※參賽人員必須著綁鞋帶式球鞋。

２、報名參賽選手必須自行體檢且可從事激烈運動者。

３、每人限報名同組中之一隊（可跨組）

４、各隊於賽前二十分鐘聆聽大會廣播後，應由領隊帶領隊員到檢錄處辦理報到，並接受查驗，以大會報名單為憑，然後經雙方隊長認可後，即至起點，遵從發令員發號進行競賽。

５、不得任意拖延時間，如比賽時間超過十分鐘未到者，即由大會判定棄權。

６、檢錄完畢後當場抽籤決定龍舟跑道，龍舟與跑道固定一致。

７、每隊9人以快跑前進抵達龍舟（每人均須到達後方可登舟），登舟後划至終點奪下錦旗、1人當任舵手控制方向，左右各站立四人，以腳為支撐點，向下推動，雙腳不可同時著地，一腳須置於龍身上，龍舟抵達終點由舵手奪標。

８、到達終點時由指揮奪取終點旗幟並高舉之，若失誤為奪取旗幟時，以該龍舟尾通過旗幟為準;若計時器故障以裁判碼表為準。(採計時賽)

９、大會裁判之判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，須保持良好運動精神。

１０、除可以攜帶護身用具外，其他物品一律不得攜帶上舟，以策安全。

１１、參賽隊伍於開幕典禮前二十分鐘須整隊站在大會分配位置，以便舉辦典禮。

１２、競賽途中若有隊員犯規如雙腳著地以一人加十秒計算，若有從後方推行龍舟之行為者以棄權論，不得異議。

１３、獎勵：

(一)第一名壹萬伍仟元、第二名壹萬貳仟元、第三名壹萬元;並頒發獎盃獎勵。

(二)各組取前一名，爭取團隊總冠軍，團體總冠軍加發獎金壹萬元。（採計時賽方式進行）

　　　　 (三)凡參賽者即贈紀念POLO衫、紀念粽子香包、水、抽獎券及美食園遊會餐券。